

嘉荫县财政局文件

嘉财发〔2025〕5号

关于印发《嘉荫县财政局 202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中心：

现将《嘉荫县财政局 202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嘉荫县财政局2025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责任分工方案

按照《嘉荫县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安排的责任分工方案》（嘉农办发〔2025〕3 号）要求，结合县责任分工方案和年度工作任务，制定我局责任分工方案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责任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深入领会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落实部门主管责任及驻村帮扶责任，采取精准有力和务实管用的举措，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聚焦抓好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三项重点任务，推动财政支农保障更加有力、政策实施更加精准、资金支出更加规范。[责任科室：局内各科室]

二、管好用好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一）及时分解下达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按照国家有关要求，确保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

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达到要求。通过定期调度、实地督导县级行业部门和预算单位等方式，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确保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支出进度达到国家考核要求。[责任科室：农业科、国库科、预算科、监督评价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强资金监管，强化资金绩效管理。压实项目主管部门绩效主体责任，严格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考核，继续做好 2025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考核工作。[责任科室：农业科、预算科、监督评价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动消费帮扶政策落地见效

(一)县财政局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及相关预算单位进一步加大消费帮扶政策支持力度。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预留比例不低于年度食堂食材采购总额的 17%。具备条件的预算单位，可适当提高预留比例，鼓励按照 20%的比例预留采购份额。[责任科室：政府采购办]

(二)有食堂的国有企业按照不低于 10%的比例预留 2025 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具备条件的国有企业，可适当提高预留比例，鼓励按照 20%的比例预留采购份额。[责任科室：政府采购办]

四、做好驻村帮扶工作

按照县委重点工作要求，驻村干部和帮扶责任人把进一步开展脱贫人口“一分田”庭院经济作为重点工作来抓落实，紧紧围

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认真落实各项帮扶政策，解决实际问题，确保脱贫享受政策户不返贫，防返贫监测户不致贫。[责任人：驻村第一书记、帮扶责任人]

五、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

围绕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出台的乡村特色产业支持政策，立足自身职能，配合行业主管部门积极谋划和对上争取。积极筹措资金，加大支持力度，为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提供坚实资金保障。[责任科室：农业科、预算科]

六、扎实有力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入实施“百村精品、千村示范、万村创建”行动，结合上级政策内容要求和本地实际需求，持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不平衡短板，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责任科室：农业科、预算科]